

证券代码：300483

证券简称：首华燃气

公告编号：2022-042

债券代码：123128

债券简称：首华转债

##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吴荏玮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吴荏玮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未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吴荏玮先生原定任期为2021年8月至2024年8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吴荏玮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荏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吴荏玮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为公司的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日常运作及公司信息披露等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骞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张骞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张骞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张骞先生熟悉履职相关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相关的职业操守、专业能力及从业经验。

董事会秘书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58831588

电子邮箱：qian.zhang@primagas.com.cn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耀元路 58 号 3 号楼 1204 室

传真：021-58833116

特此公告。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六日

附件：张骞简历

张骞先生，男，1989年9月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党员。2013年7月至2021年11月，供职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承销保荐分公司，任执行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控股子公司北京中海沃邦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